

# 宁波东钱湖旅游度假区开发建设管理局文件

甬东旅建发〔2023〕3号

## 2022年第四季度建设工程安全生产、文明施工、建筑市场和疫情防控工作情况的通报

各有关单位：

为确保岁末年初安全生产工作形势稳定，全力护航党的二十大胜利召开，第四季度我局深入开展城市环境综合整治、施工领域安全生产专项治理、除险保安“百日攻坚”和疫情防控等工作，严厉打击各类非法违法建筑施工行为，进一步规范建筑市场秩序，确保建设工程安全生产和疫情防控工作稳定受控。现将本季度检查情况通报如下：

## 一、基本情况

本季度共开展各类监督检查 42 次，主要检查内容为：施工安全生产、建筑市场行为、起重机械专项检查和疫情防控等工作。具体项目如下：

1. 政府投资项目 4 个：黄隘安置房二期（安置小区）、东西村配套道路二期工程和郑隘安置房三期。

2. 社会投资项目 14 个：宁波东钱湖 13-12-c#/13-13-f2#地块项目、鄞州区 08-5a#/5b#/5f#/09-4a#（东钱湖）地块一、二标段、鄞州区 20-01-x#（东钱湖）地块、鄞州区 06-04-10a#（东钱湖）地块等。

检查发现安全隐患 137 条，形成书面检查记录 42 份，签发建设工程安全整改通知书 17 份（停工通知书 1 份，局部停工 2 份）。

## 二、存在问题

从检查情况来看，大多数项目部均已建立健全安全管理体系，能按照国家有关工程建设法律法规和强制性标准进行建设，项目参建各方责任主体市场行为比较规范，安全生产基本处于受控状态。但也有少数工程项目在安全生产、文明施工、市场行为和消防安全等方面存在一定的问题：

（一）未严格履行安全主体责任。施工企业安全管理体系不健全，个别项目企业领导带班检查制度未落实，责任不明确，隐患排查治理措施不到位。

(二)人员到岗履职不到位。部分项目施工企业项目负责人、专职安全员及监理企业监理工程师未到岗履职或履行监理职责不到位。

(三)现场存在安全生产隐患。1. 外脚手架局部搭设不符合要求。外脚手架脚手片满铺不到位，进出通道口外脚手架搭设不规范，外架上建筑垃圾未及时清理；2. 施工临时用电局部不规范。施工临时用电未做到“三级配电、二级保护”，电缆线私拉乱接现象较为严重（使用简易接线板），部分机具未配备专用电箱；3. 起重机械使用存在安全隐患。塔机基础积水，个别物料提升机缓冲器未设置；4. 文明施工管理力度不够。部分施工道路未及时设置喷雾和洒水等有效扬尘控制措施，现场材料堆放混乱，未分类悬挂标识标牌；5. 临时用房消防安全不到位。临时宿舍有使用大功率电器现象，存在安全隐患。

### 三、通报表扬和批评

(一)鉴于上述检查情况，对安全生产主体责任履行、人员到岗、人脸识别考勤工作表现较好的项目予以通报表扬：

1. 黄隘安置房二期（安置小区）I标段，施工单位：龙元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监理单位：宁波华胜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2. 湖景酒店及商业配套设施项目（10-05-14a分地块），施工单位：宁波建工建乐工程有限公司，监理单位：宁波宁大工程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二)对安全生产主体责任履行、人员到岗、人脸识别考勤

工作表现较差的项目予以通报批评：

1. 宁波钱湖柏庭养老项目（新增部分），施工单位：浙江宁达建设有限公司，监理单位：宁波华光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2. 鄞州区 20-01-x#（东钱湖）地块，施工单位：浙江天苑景观建设有限公司，监理单位：浙江东亿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3. 鄞州区 06-04-10a#（东钱湖）地块，施工单位：浙江荣辰建设有限公司，监理单位：浙江恒超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 四、相关要求

（一）第四季度检查中存在较多问题的工程项目，建设单位要担负起安全生产管理首要责任，组织施工、监理等责任主体，对施工现场安全隐患进行全面排查，认真梳理存在问题，结合正在开展的建筑施工领域安全生产专项整治活动，抓紧做好安全隐患的整改落实工作。

（二）继续加大建筑市场行为整治工作的推进力度，持续开展工程安全问题排查、检查，始终保持建筑市场监管的高压态势。完善建筑市场行为治理工作机制，建立市场与现场联动机制，对现场发现存在问题突出的企业，立即启动核查，绝不手软。

（三）各企业要进一步规范市场行为，严格按照规定配备项目管理人员并督促到岗到位履职，人员变更的要按规定及时申请变更。

（四）我局将按照区委区政府和市住建局有关房屋建筑和基础设施工程安全生产工作的要求继续加大检查力度，加强部门联

合执法，确保全区安全生产基本受控。

宁波东钱湖旅游度假区开发建设管理局

2023年01月09日



